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年产12万吨新型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2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5909354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k3ss86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2万吨新型材料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宜阳县构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7MA91L7M12Y		
法定代表人 (签章)	郭晓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朱永森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朱永森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津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9K6NKM4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许锋哲	2015035410352014411801000407	BH027851	许锋哲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莹	审核	BH048718	张莹
许锋哲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等	BH027851	许锋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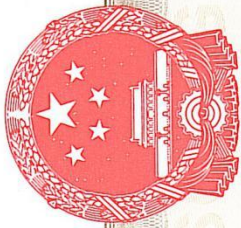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沅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9K6NKM4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产12万吨新型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许锋哲（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5035410352014411801000407，信用编号 BH02785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许锋哲（信用编号 BH027851）、张莹（信用编号 BH048718）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沅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9日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5MA9K6NKM4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河南津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年0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李改丽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
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
环保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
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
失防治服务；大气污染防治；大气环境污染防治
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工程
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
销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
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
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85
号创展国际贵都1号楼2单元220
1室



2021年 09 月 13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7762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5035410352014411801000407
File No.
证书编号: HP00017762

姓名: 许锋哲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5.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2)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许锋哲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洞西区)河南洋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208	1811.60	55928.80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5-01	参保缴费	2011-04-07	参保缴费	2011-04-0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2.07.29 09:52:04

打印时间：2022-07-29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		
项目代码	2204-410327-04-02-541584		
建设单位联系人	朱永森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樊村镇杓柳村		
地理坐标	(112 度 22 分 94.897 秒, 34 度 42 分 67.33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0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600	环保投资（万元）	39.2
环保投资占比（%）	6.53	施工工期	6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330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表 1-1 项目与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比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涉及项目类别	本项目情况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为颗粒物，未列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本项目排放废气不含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污染物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河道取水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本项目不是海洋工程项目	无
	地下水	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本项目距离樊村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边界最近距离4900m，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无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需要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1、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的目录范围内，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对本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为：2204-410327-04-02-541584。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试行）》（豫环函〔2021〕171 号）文相符性分析		
	表 1-2 豫环函〔2021〕171 号		
	《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试行）》 （豫环函〔2021〕171 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产业发展总体准入要求（通用）		
	2. 禁止新改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明确的淘汰类项目；禁止引入《市场准入 负面清单（2020 年版）》禁止准入类事项。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类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明确的淘汰类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 负面清单（2020 年版）》禁止准入类事项。	符合
	3. 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严控新增炼油产能；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全面取缔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重点区域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类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河南省大气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2. 不符合城市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点污染企业退出城市建成区；城市建成区、人群密集区的重污染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大的企业搬迁改造、关停退出；重点地区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类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类项目；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污染物排放：3. 实施工业低碳行动。推进钢铁、水泥、铝加工、平板玻璃、煤化工、煤电、有色金属等产业绿色、减量、提质发展，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加快建设绿色制造体系；对具有一定规模、符合条件的钢铁企业实施超低排放改造；煤化工企业全面完成 VOCs 治理；水泥企业生产工序达到超低排放标准。5.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改扩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要求。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类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铝加工、平板玻璃、煤化工、煤电、有色金属行业；本项目按“通用行业绩效先进性”要求进行建设。

重点区域大气生态环境管控要求（汾渭平原地区（洛阳、三门峡））

	2. 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改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限期整改，采用清洁能源替代。 5. 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对标钢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要求；落实 VOCs 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实现 VOCs 集中高效处置；加快淘汰国三及以下重型柴油货车。	本项目以电为能源；主要排放颗粒物，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试行）》（豫环函〔2021〕171 号）文中的相关要求。

3、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 号）相符性分析

（一）环境管控单元划分

我市环境管控单元共 96 个，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32 个，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52.84%；重点管控单元 55 个，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12.47%；一般管控单元 9 个，面积占全市国土面积的 34.69%。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生态功能区域评估调整进行优化。

优先保护单元指具有一定生态功能、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一般生态空间、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源头水保护区、重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等。重点管控单元指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主要包括城镇规划区、各类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人口密集、开发强度大、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区域等。一般管控单元指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对照“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本项目区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

（二）分区环境管控要求

优先保护单元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以生态保护优先为原则，突出空间用途管控，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开发建设活动，在功能受损的优先保护单元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活动，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重点管控单元以产业高质量发展和环境保护协调为主，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深入推进中心城区、城镇开发区在各领域污染物减排，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守住环境质量底线。一般管控单元以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导向，开发

建设主要落实现行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生态环境状况得到保持或优化。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各生产环节产生的废气经采用相应处理措施后，均能够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用于农田施肥；生产设备运行噪声经采取隔声、减震的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各类固体废物均能合理处置。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原有功能级别，满足环境质量底线控制要求。

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查：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距离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为宜阳县樊村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共2眼地下水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井群外包线外围550米的区域。

项目厂址位于宜阳县樊村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边界外东北侧4900m处，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饮用水源保护规划。项目厂址与水源地理位置关系见附图3。

4、与《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洛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洛市环[2021]58号）文相符性分析

表 1-3 洛市环[2021]58号文相符性分析

环境 管单 编码	管 单 分类	环境 管单 名称	乡镇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032730001	一般 管控 单元	一般 管控 单元	盐 镇、 高、 村、 柳、 泉、 三、 乡、 镇、 城、 韩、 镇、 张、 坞、 镇、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改扩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3、柳泉镇区域围绕西部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依托东部洛邑水城发展生态旅游观光、生态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1. 本项目用地属于建设 用地。2. 本 项目排放颗 粒物，不会 造成土壤污 染。 3. 本项目位 于樊村镇杓 柳村，用地 属于建设用 地。	符合

			莲庄镇、白杨镇、樊村镇、董王庄乡等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2、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制。 3、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要提高运营管理效率，严格各污染物排放，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实现自动在线监控，垃圾储存场场渗滤液实现炉膛回喷利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4、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施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畜禽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宜的粪便污水防渗防溢流贮存设施，以及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 5、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已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率。 6、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本项目利用石英石块生产石英砂粒及石英砂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肥田；车辆冲洗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沉淀渣定期送填埋场填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作为石粉外售。废金属屑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统一处理。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2、调查评估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3、对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1.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车辆冲洗水经厂区沉淀池收集后沉淀后循环使用。不会排入雨水管网或直接进入地表水体。2. 本项目不属于垃圾填埋场。3. 本项目地块不涉及高关注地块。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鼓励企	本项目车辆冲洗水经厂	符合

				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加大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配套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再生水和城镇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	区沉淀池收集后沉淀后循环使用。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洛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洛市环[2021]58 号）文要求。 5、与《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3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5 宜环攻坚〔2022〕3 号 <table><tr><td colspan="3">《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3 号）</td><td>本项目情况</td><td>相符性</td></tr><tr><td colspan="5">（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绿色升级</td></tr><tr><td colspan="3">(2)严格落实“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td><td>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项目按“通用行业绩效先进性”要求进行建设。</td><td>符合</td></tr><tr><td colspan="5">（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强化面源污染治理</td></tr><tr><td colspan="3">15.加强扬尘综合治理。开展扬尘治理智慧化提升工程和专项治理行动，持续推进扬尘治理监控平台建设，加强国、省道道路扬尘监控能力建设，逐步纳入省级监控平台。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对扬尘重点污染源实 9 行清单化动态管理，施工工地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扬尘防治要求，积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严格落实县城建成区内“两个禁止”（禁止现场球磨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置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联网，完善降尘监测和考评体系。对县城公共区域、长期未开发建设裸地，以及废旧厂区、物流园、大型货车停车场等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防尘措施、依法规范整治到位。物料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td><td>本项目施工过程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严格落实“两个禁止”要求。</td><td></td></tr></table> 6、与《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 <table><tr><td colspan="3">十六、其它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td><td>相符性</td></tr><tr><td colspan="3">（一）料场密闭治理</td><td></td></tr><tr><td>1</td><td>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td><td>本项目所有物料均进库存放，无露天堆放物料。</td><td>符合</td></tr></table>							《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3 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绿色升级					(2)严格落实“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项目按“通用行业绩效先进性”要求进行建设。	符合	（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强化面源污染治理					15.加强扬尘综合治理。开展扬尘治理智慧化提升工程和专项治理行动，持续推进扬尘治理监控平台建设，加强国、省道道路扬尘监控能力建设，逐步纳入省级监控平台。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对扬尘重点污染源实 9 行清单化动态管理，施工工地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扬尘防治要求，积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严格落实县城建成区内“两个禁止”（禁止现场球磨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置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联网，完善降尘监测和考评体系。对县城公共区域、长期未开发建设裸地，以及废旧厂区、物流园、大型货车停车场等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防尘措施、依法规范整治到位。物料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本项目施工过程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严格落实“两个禁止”要求。		十六、其它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			相符性	（一）料场密闭治理				1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	本项目所有物料均进库存放，无露天堆放物料。	符合
《宜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宜环攻坚〔2022〕3 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绿色升级																																											
(2)严格落实“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区域污染物削减制度；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项目按“通用行业绩效先进性”要求进行建设。	符合																																							
（四）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强化面源污染治理																																											
15.加强扬尘综合治理。开展扬尘治理智慧化提升工程和专项治理行动，持续推进扬尘治理监控平台建设，加强国、省道道路扬尘监控能力建设，逐步纳入省级监控平台。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对扬尘重点污染源实 9 行清单化动态管理，施工工地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扬尘防治要求，积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严格落实县城建成区内“两个禁止”（禁止现场球磨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置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联网，完善降尘监测和考评体系。对县城公共区域、长期未开发建设裸地，以及废旧厂区、物流园、大型货车停车场等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防尘措施、依法规范整治到位。物料堆场全面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本项目施工过程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严格落实“两个禁止”要求。																																								
十六、其它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			相符性																																								
（一）料场密闭治理																																											
1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	本项目所有物料均进库存放，无露天堆放物料。	符合																																								

		堆放物料。		
2		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本项目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均在密闭车间内。	符合
3		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本项目生产车间、仓库四面密闭良好，并设置有硬质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	符合
4		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厂区所有地面均进行水泥硬化，并设专人打扫，保证车间内及厂区地面无明显积尘。	符合
5		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域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本项目拟在原料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符合
6		厂区出口应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项目拟在厂区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装置。	
（二）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
1		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皮带输送过程均封闭，原料上料、球磨出料口均设有收尘设施，并配有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符合
2		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皮带输送机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符合
3		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本项目原料运输车辆均采用苫布覆盖，运送物料不超过车辆槽帮，不在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符合
4		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本项目除尘器卸灰直接装袋，不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器下部卸灰区封闭，除尘灰作为石粉外售。	符合
（三）生产环节治理				/
1		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项目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有集气罩及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符合
2		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本项目原料均在生产车间内存放，采用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符合
（四）厂区、车辆治理				/

1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厂区道路均硬化，闲置裸露空地进行了绿化，厂区无裸露空地。	符合
2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设专人对定期洒水、定期清扫。	符合
3	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拟在厂区进口设有车辆冲洗设施及沉淀池，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	符合
(五)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
1	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企业拟安装视频、TSP 监控等设施。	符合
2	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拟在厂区大门处设电子显示屏，公开 TSP 监控数据。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洛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的相关要求。

7、与《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生态环境部《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技术指南》、《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与《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7 与“涉颗粒物排放工序差异化管理措施”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绩效先进性指标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以电、天然气为能源。	本项目以电为能源。	符合
生产工艺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类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符合
污染治理技术	除尘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高效除尘技术（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本项目采用覆膜滤袋除尘技术（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符合
无组织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项目车辆运输的物料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生产车间内装卸，	符合

	管控要求	卸		料堆采取喷干雾措施。	
		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项目原辅料均储存于密闭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内地面全部硬化，生产车间门为良好的硬质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符合
		物料储存	危险废物。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3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项目产生的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3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
	无组织管控要求	物料转移和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项目物料密闭输送，在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采取集气除尘措施。	符合
		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项目卸料口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及时清扫，保持地面无明显积尘。	符合
		工艺过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项目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了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设置集气除尘设施。保持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符合
		厂容厂貌	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项目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堆场等路面硬化。厂区内道路定期清扫、洒水，保持清洁，保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闲置区域进行绿化，厂区内无成片裸露土地。	符合
		排放限值	1.PM排放浓度不高于10 mg/m ³ ；2.其他特定污染物符合所属行业相关排放要求。	经预测本项目排放颗粒物浓度不高于10 mg/m ³ 。	符合
		监测监控要求	1.重点排污单位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3.主要涉	1.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不需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	符合

			气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数据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4.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控和用电量监管企业，应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可保存三个月以上。	行监测；3.在主要生产设备（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视频监控设施，相关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或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待本项目投产后，按左侧要求，建立环保档案。	符合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待本项目投产后，按左侧要求，建立台账记录。	符合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待本项目投产后，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符合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2.厂内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待项目投产后，物料、产品公路运输车辆达到国五排放标准；厂内车辆达到国五排放标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	符合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1000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及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	待本项目投产后，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及电子台账。	符合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洛阳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号）“涉颗粒物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中的绩效先进性指标相关要求。				

9、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项目厂界南侧有 1 条 10KV 架空电力线，本项目新建车间距该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最近水平距离为 6m，满足《电力设施保护条例》中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 1-10kv $\geq$ 5m 的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由来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600 万元在宜阳县樊村镇杓柳村，建设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项目以石英石块为原材料，电为能源，采用“外购原料、一级破碎、二级破碎、对辊、筛选分级、色选、球磨、包装”工艺进行生产。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占地面积 3330m²，根据宜阳县樊村镇国土资源所出具的证明，项目厂区用地性质属于建设用地；厂区内有 1 座闲置料库（2017 年之前作为暂存石子库使用，2017 年后闲置至今）、办公用房及配电房，无生产设备，厂区空地存放有洛阳和益贵管业有限公司生产的水泥管。本项目拟将厂区现有料库及办公用房全部拆除，新建 1 座生产车间及仓库，仅保留配电房继续使用。

厂区东侧为树林，西侧为道路（X038 乡道），隔路为民生燃气高山液化气站，南侧为耕地，北侧为道路。距离厂区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东南侧约 465m 的魏庄村，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围环境见附图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60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中的“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沅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工作，在对本项目的环境现状和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

2、建设内容

本项目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及配套工程设施，主要工程内容见下表。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原料区	700m ² ，全密闭	10m 高，钢混结构，新建
		生产区	600m ² ，全密闭	
	仓库		600m ² ，全密闭	10m 高，钢混结构，新建
	办公用房		50m ²	单层，彩钢板房，新建
公用工程	门卫室		单层砖结构，20m ²	新建
	排水		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新建
			车辆冲洗设施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新建
	配电房		10m ² ，单层砖混	利用原有
环保工程	废气	除尘器	1#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 高排气筒（DA001）	处理破碎、对辊工序产生的粉尘
			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 高排气筒（DA002）	处理筛分、色选工序产生的粉尘
			3#旋风除尘器+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 高排气筒（DA002）	处理球磨工序产生的粉尘
	废水	化粪池	1 个 5m ³	新建
		地磅	1 个	新建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	6m ³	新建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5m ²	新建

3、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运营后，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	备注
石英砂粒	粒径：1mm~5mm	11.7 万吨袋装	本项目产品用于建筑外墙、人造石、透水砖等。
石英砂粉	粒径：200~320 目	0.3 万吨，袋装	

本项目产品可外售给建筑公司进一步加工染色后，根据客户要求加工成各种规格的染色石英产品；在建筑外墙使用后，可增加墙体了耐磨及抗各种自然天气如雷雨等天气的洗刷。增加外墙的使用寿命等优点，具有不褪色、无有害物质等绿色产品材料，是外墙装饰的首选产品。

本项目产品是人造石的原料之一，人造石广泛应用于卫生间洗面台、窗台、餐台、商业台等场所，并向工艺品、地砖、家具面料等领域应用，市场前景广阔。

本项目产品也是透水砖的原料之一，透水砖由于具有保持地面的透水性、保湿性，防滑、高强度、抗寒、耐风化、降噪、吸音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城市人行道、公园及居民小区道路铺设。

4、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经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1-4批）及《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一次破碎机	PCZ1308	1	台	新购，地下安装
2	二次破碎机	PC1000×1000	1	台	新购，地下安装
3	对辊机	400×600	2	台	新购，地下安装
4	自动筛选机	ZSL1850	1	台	新购，地上安装
5	自动筛选机	ZSL1550	2	台	新购，地上安装
6	提升机	/	2	套	新购
7	磁选机	/	1	台	新购，地上安装
8	输送带	/	100	米	新购，地上安装
9	色选机	HLD-1200 型	1	台	新购，地上安装
10	球磨机	Φ900×1800	1	台	新购，地上安装
11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DMC120	1	套	新购，地上安装
12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	DMC100	1	套	新购，地上安装
13	袋式除尘器	/	1	套	球磨机自带
14	铲车	/	1	台	新购
15	叉车	3t	1	台	新购

5、主要原辅材料的种类和用量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原辅料名称	用量	单位	供应渠道
石英石块（5~8cm）	120005.7	t/a	汽车运输
润滑油	0.2	t/a	市场购买
水	1830	m ³ /a	/
电	400000	万 kwh/a	樊村镇电网

石英石块：本项目石英石块中二氧化硅（SiO₂）含量约为 60%，由于其坚硬、耐磨，广泛应用于建筑外墙、人造石、透水砖等行业；二氧化硅化学性质比较稳定，性质不活泼，不跟水反应。是酸性氧化物，不跟一般酸反应。气态氟化氢跟二氧化硅反应生成气态四氟化硅，跟热的浓强碱溶液或熔化的碱反应生成硅酸盐和水。跟多种金属氧化物在高温下反应生成硅酸盐。

本项目建成后，外购石英石块主要由宜阳县丰新长石矿业有限公司（原宜阳县新丰长石矿）提供，原洛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对“宜阳县新丰长石矿河南省宜阳县新丰长石矿露天开采项目”进行审批，批复文号为洛环审[2016]041 号。

6、生产能力核算

根据各设备型号及厂家提供生产能力，本项目各工段设备生产能力核算如下表。

表 2-5 主要设备生产能力核算一览表

设备	数量	单台设计生产能力	工作时间	能力核算	备注
一次破碎机	1 台	42-56t/h	2400h/a	10.08-13.44 万 t/a	破碎工作量约为 12 万 t/a
二次破碎机	1 台	42-56t/h	2400h/a	10.08-13.44 万 t/a	破碎工作量约为 12 万 t/a
对辊机	2 台	22-32t/h	2400h/a	10.56-15.36 万 t/a	对辊工作量约为 13.2 万 t/a
直线筛（1500×5500）	1 台	42-60t/h	2400h/a	10.08-14.4 万 t/a	筛分工作量约为 13.2 万 t/a
直线筛（1200×4000）	2 台	22-32t/h	2400h/a	10.56-15.36 万 t/a	筛分工作量约为 13.2 万 t/a
色选机	1 台	2-3t/h	2400h/a	0.48-0.72 万 t/a	色选工作量约为 0.5 万 t/a
球磨机	1 台	1-1.6t/h	2400h/a	0.24-0.384 万 t/a	球磨工作量约为 0.3 万 t/a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产设备的生产能力均能满足本项目的生产需求。

7、劳动定员及劳动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工作制度为单班 8 小时工作制（8:00-12:00，14:00-18:00），年工作 300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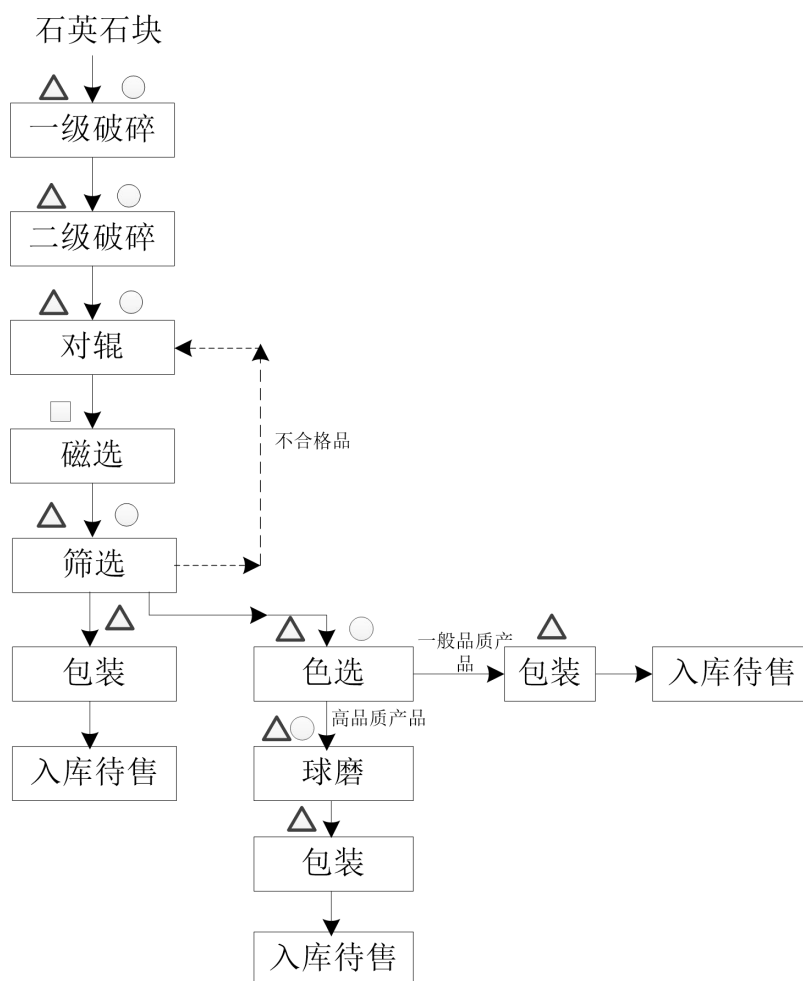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仓库沿厂区北侧建设，生产车间建在厂区西侧，生产车间北侧为

生产区，南侧为原料区，厂区大门设在厂区南侧，布局合理紧凑；生产设备按生产工艺依次由南向北布置，方便生产及物料转运；车辆进厂先经车辆冲洗装置冲洗后，向左进入生产车间原料区卸料，然后原路出厂；成品运输车辆出仓库后，由北向南过厂区经车辆冲洗装置冲洗后右转出厂，直接到进入乡道；运输线路合理顺畅；项目平面布置合理，便于生产及运输。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1、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1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图例: △ 废气 ○ 噪声 □ 固废

图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破碎: 外购原料石英石块, 利用装载机将石英石块送到一级破碎机下料口(下料口三面封闭, 料斗设置于地下), 经一级破碎后, 再经密闭皮带输送机输送至二级破碎, 经二级破碎后的块状石英石变为小颗粒状(粒径2~3cm); 项目破碎机地下布置。

(2) 对辊: 破碎后的石英砂粒经封闭皮带廊送入到对辊机进行碾碎;

(3) 磁选: 利用除铁器将石英石中金属屑选出作为一般固废处理;

(4) 筛选: 经对辊机碾碎后的石英砂粒通过密闭提升机, 送入到筛选机

筛选出不同粒径的产品；不合格品（约有 10%）返回对辊工序；合格品通过直接吨包装袋（11.5 万吨）；下料管口直接深入到吨包袋中，吨包袋口绑扎在下料管上。

（5）色选：有些客户对石英砂品质要求高，为满足产品品质；部分（0.5 万吨）石英砂粒通过色选机筛选出颜色纯正的高品质石英砂粒（0.3 万吨）；筛选出的有杂色石英砂粒作为一般品质产品包装后外售（0.2 万吨）。

（6）球磨：色选出的高品质石英砂粒经球磨机磨成细微颗粒，最后通过风选分级系统对颗粒进行分级，颗粒粒径在 200-320 目进入风选收料箱，不在此粒径范围内的颗粒随余风进入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收料箱下料口为密闭管道，吨包袋口直接绑在下料管上进行装料。

1.2 色选机工作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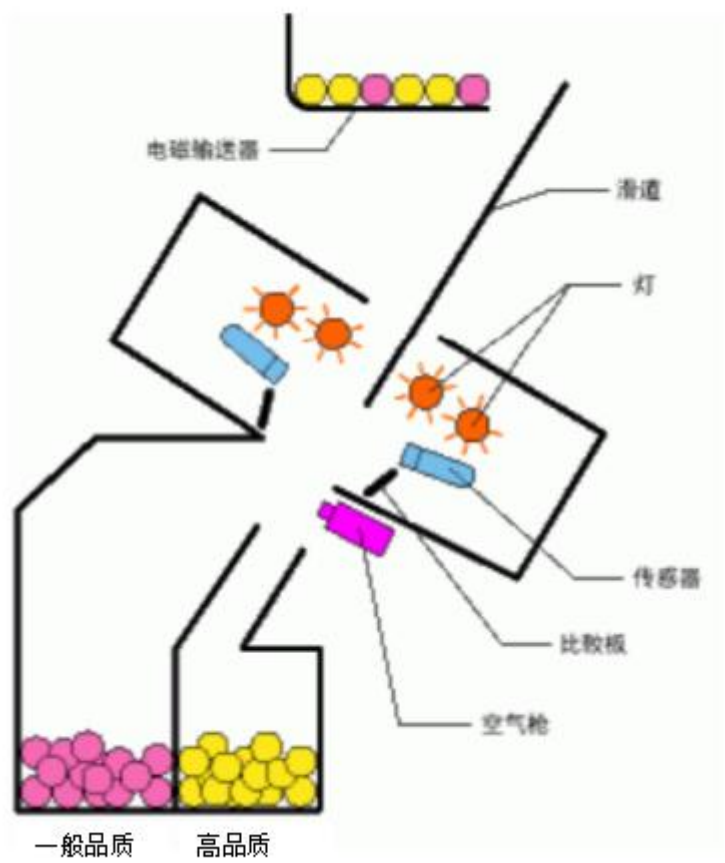


图 2 色选机工作示意图

色选机的工作原理：

利用材料本身的色差，通过光电检测技术，识别异色颗粒并自动去除，提高产品的质量。使用方法如下：

（1）启动机器，将原料倒入喂料斗中，通过槽道进入分选室观察区，光源照射在原料表面，被高清相机捕捉捕捉。

（2）然后将图像传输到后台计算机进行分析，与数据库进行比较，异色信号会触发电磁阀。

（3）空气压缩机中的空气从吹嘴中迅速吹出，打击异色物料，改变其运动轨迹。

（4）所有被击中的异色颗粒都会进入一般品质料斗，而正常的良品颗粒自然会进入高品质料斗，从而完成一般品质与高品质产品的分离。

2、本项目产污环节及对应的污染物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污染物一览表

污染源		产生环节	污染因子
废气	石英石块储存	卸料过程	颗粒物
	破碎、对辊、筛分、包装过程	生产过程	颗粒物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出厂车辆冲洗废水	SS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氨氮、SS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运行过程	噪声
一般固体废物	除尘器	除尘器运行过程	除尘灰
	沉淀渣	车辆冲洗	沉淀渣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废金属屑	磁选过程	废金属屑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现有厂区内有 1 座闲置料库（2017 年之前作为暂存石子库使用，2017 年后闲置至今）、办公用房及配电房，无生产设备，厂区空地存放有洛阳和益贵管业有限公司生产的水泥管。本项目拟将厂区现有料库及办公用房全部拆除，新建 1 座生产车间及仓库（并在仓库内建办公用房），仅保留配电房继续使用。 经现场调查，厂区内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2021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21 年,洛阳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共 246 天,达标率为 67.4%,细颗粒物(PM_{2.5})为首要污染物,超标率达 15.3%。与 2020 年相比,优良天数增加 2 天,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一氧化碳的污染程度大幅度下降,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优良天数为执行新标准以来最多。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35	122.9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7	70	110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2	160	107.5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1mg/m ³	4mg/m ³	27.5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40	64.4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1 年度洛阳市 PM_{2.5}、PM₁₀ 年均浓度、O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要求,因此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21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1 年,全市主要监测河流中,伊河、洛河、汝河、小浪底水库、涧河均为Ⅱ类,水质状况为“优”,伊洛河水质为Ⅲ类,水质状况为“良好”,二道河(首度参与评价)水 — 36 — 质为劣Ⅴ类。

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洛河环境质量状况较好。为了持续改善地表水环境质量,宜阳县为实现工作目标主要实施如下措施:(一)科学规划“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二)深入推动黄河流域水生态环境治理和修复;(三)持续实施水源地保护专项行动;(四)深化流域综合治理;(五)做好水生态环境管理

基础工作。

3、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2022 年 7 月 18、19 日对项目东厂界、西厂界、南厂界、北厂界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测点位置	监测值			标准	达标情况
	时间	7 月 18 日	7 月 19 日		
项目东厂界	昼间	53	53	60	达标
	夜间	42	44	50	达标
项目西厂界	昼间	54	53	60	达标
	夜间	44	44	50	达标
项目南厂界	昼间	54	54	60	达标
	夜间	42	43	50	达标
项目北厂界	昼间	52	52	60	达标
	夜间	43	44	50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东、西、南、北厂界昼、夜间环境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3-3 保护目标基本情况

名称	经纬度		方位	相对厂界距/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划
	北纬	东经					
魏庄村	34°23'51.76"	112°42'20.55"	东南	465	村庄	人口 78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标准要求： 颗粒物：排放浓度 60mg/m³，排放速率 1.9kg/h（排气筒高度 15m）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其他）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Nm³ （2）《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颗粒物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中的绩效先进性指标要求：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³ 2、噪声： （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2 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 （2）《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昼间：70dB（A），夜间：55dB（A）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不排放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项目颗粒物排放量为 0.573t/a。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车辆冲洗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因此，不需申请废水总量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厂址位于宜阳县樊村镇构柳村，项目拟将厂区现有料库及办公用房全部拆除，新建 1 座生产车间及仓库（并在仓库内建办公用房），仅保留配电房继续使用。项目厂区北侧高，南侧低，可将厂区北侧产生的挖方回填到厂区南侧，挖填方基本平衡，施工期间需做好一下工作： （1）对施工现场裸露地表适当采取覆盖、固化、洒水等有效措施，做到不泥泞、不扬尘；施工现场土方应集中堆放，采取覆盖或固化等措施。 （2）做好七个 100%防尘措施：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现场路面 100%硬化、物料堆放和裸地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渣土车运输 100%密封、土方开挖湿法作业 100%落实、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施工工地、长度 200 米以上的市政、国省干线公路，中标价 1000 万元以上且长度 1 公里以上的河道治理等线性工程和中等规模以上水利枢纽工程 100%安装扬尘在线监测视频监控设备并于主管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3）遇有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不得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它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 （4）施工现场应有专人负责，配备洒水设备，及时洒水，减少扬尘污染。 （5）在出入口处设置一套车辆冲洗设施，出场车辆必须将车辆清理干净，不得将泥沙带出现场。 （6）采用商品混凝土和成品灰，禁止在施工现场球磨混凝土和砂浆。 通过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可有效减缓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该影响也随之消失。 2、水环境保护措施 工程施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现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这些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COD 等，这些废水的排放量因不同施工阶段施工人员数量的不等、工程量的变化而不同。建议施工中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废水影
---	---

响：

（1）工程建设时，施工中产生的堆土、弃土等，也会由于降雨的冲刷带入受纳水体，因此，施工单位应在现场设沉淀池，将施工污水排入池内沉淀后，再将上清液排出。

（2）施工场地出入口建设车辆冲洗设施，进出车辆经冲洗后上路，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3）新建1座厕所及化粪池，施工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经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施工结束后作为厂区厕所及化粪池使用。

3、声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过程中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采取合理的施工方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并把噪声大的作业安排在白天，夜间禁止对居民生活环境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对施工机械经常维护，确保处于最佳运行状态，降低施工机械噪声源强。

4、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运往指定的建筑垃圾场进行填埋处置，不得随意乱放；垃圾运输车辆要加盖篷布，避免沿途抛撒。

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置。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废气											
	1.1 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4-1 项目主要大气污染治理设施及产排情况汇总表											
	主要 生产 单元	产污 设施	污染物 种类	污染 物产 生量 t/a	污染 物产 生浓 度 mg/m ³	排放 形式	治理设施		污染 物 排放浓 度 mg/m ³	污染 物 排放速 率 kg/h	污染 物 排放量 t/a	排放执行标准
							名称、处理能力、收集效率、去除率	是否技 术可行				
	进料	进料口处	颗粒物	3.24	1390.9	有组织	配套 1#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风量 11000m ³ /h，15m 高 1#排气筒	可行	6.95	0.0765	0.016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洛市环〔2021〕47 号）颗粒物有组织：10mg/m ³ ；无组织：1.0mg/Nm ³
	一级破碎	破碎机	颗粒物	10.8		有组织		可行			0.054	
	二级破碎	破碎机	颗粒物	10.8		有组织		可行			0.054	
	对辊	对辊机	颗粒物	11.88		有组织		可行			0.0594	
	筛分	筛分机	颗粒物	21.6	935.9	有组织	配套 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99.5%，分配风量 13000m ³ /h，15m 高 2#排气筒	可行	4.68	0.0608	0.108	
	色选	色选机	颗粒物	0.475		有组织		可行			0.0024	
	包装	包装	颗粒物	5.7		有组织		可行			0.0285	
	球磨	球磨机	颗粒物	1.425		有组织		可行			0.0071	
生产过程	生产设备	颗粒物	3.22	/	无组织	车间密闭，喷干雾装置	可行	/	/	0.161		
卸料过程	卸料	颗粒物	0.412	/	无组织	原料区密闭，设喷干雾装置	可行	/	/	0.0824		

1.2 废气源强分析

(1) 物料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

厂区内物料转运采用车辆运输，运输过程产生粉尘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_y = 0.123 \cdot \frac{V}{5} \cdot \left(\frac{M}{6.8}\right)^{0.85} \cdot \left(\frac{P}{0.5}\right)^{0.72}$$

$$Q_t = Q_y \cdot L \cdot \left(\frac{Q}{M}\right)$$

式中：Q_y—汽车行驶时产生的扬尘量，kg/km·辆；

Q_t—汽车行驶时产生的总扬尘量，kg/a；

V—汽车速度，km/h；

M—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L—运输距离，km；

Q—运输量，t/a。

本项目运输原料量为 12000t/a，车辆在厂区内行驶距离按 40m 计，运输原料车辆空车重约 20t，载料车重约 70t，行驶速度取 5km/h；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并定时洒水，厂区道路表面灰尘量按 0.01kg/m² 计算，载料车行驶时产生的扬尘量为 0.0537kg/km·辆；则运输原料车辆扬尘产生量 0.05152t/a。

企业厂区大门口设置有车辆冲洗设施，对进出厂区车辆进行冲洗，同时对厂区内的运输道路保持经常洒水，清扫，要求车辆在厂区减速慢行，并对运输车辆采取篷布进行覆盖等措施。企业采取上述措施后，可减少车辆运输动力起尘量。

(2) 汽车卸料粉尘

本项目原料主要为块状石英石，汽车运输，在卸料过程会有粉尘产生，评价采用秦皇岛码头装卸起尘量计算公式来计算砂石的装卸扬尘量，公式如下：

$$Q = 1113.33 \times U^{1.6} \times H^{1.23} \times e^{-0.28W}$$

式中：Q—起尘量，mg/s；

U—堆场年平均风速，m/s；取 1.35m/s；

H—物料落差，m；取 0.5m；

W—物料含水率，%；取 2%。

根据上述公式，可以计算出在无顶棚、无挡墙、无人工增湿的自然状态下，卸

车粉尘的产生量为 762.88mg/s，卸车过程年运行时间为 150h，则汽车卸料过程粉尘年产生量为 0.4120t/a。企业原料存放在密闭的车间内，且在车间内设置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扬尘产生，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原料堆存区粉尘排放量可降低 80%，则原料堆存区粉尘排放量为 0.0824t/a。

(3) 进料、破碎、对辊工序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石英石块由汽车运至厂区原料区，然后由铲车通过进料口送至破碎机进行破碎，项目破碎机安装在地下，上部进行封闭并加装抽气装置；进料口三面封闭，并设喷干雾喷头降尘，顶部设有集气罩用于收集产生的粉尘；破碎机、对辊机采用地埋式安装，并进行二次密闭，加装抽气装置；收集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进料、破碎、对辊工序产生的粉尘收集后通过支管汇集到主管道，然后经 1#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 1#排气筒达标排放。结合项目的设计方案，每个环节的风量分配如下：

表 4-2 各工序风量分配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h

项目	进料	一级破碎	二级破碎	对辊
工位/台数	设有 1 个下料口，3000	设有 1 台破碎机，2000	设有 1 台破碎机，2000	设有 1 台对辊机，每台 2000
合计	3000	2000	2000	4000
共需风量 11000，项目配套 1#除尘器设计风量为 11000				

具体粉尘源强及采取的措施见下表。

表 4-3 污染源强参数一览表

产污环节	物料量	运行时间	废气核算方法	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方式
进料粉尘	1200 05.7 吨/a	1200 h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取 0.03kg/t	3.6t/a	进料口地下设置，进料口三面围挡，设置喷干雾喷头，并在顶部设置 1 个集气罩（集气效率 90%），未被收集的粉尘 0.36t/a。	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一级破碎粉尘		2400 h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取 0.1kg/t	12t/a	破碎机地埋式安装，进行二次密闭并加装抽气装置，粉尘收集效率 95%。未被收集的粉尘 1.2t/a。	
二级破碎粉尘		2400 h		12t/a		
对辊粉尘	1320 05.7 吨/a	2400 h		13.2t/a	对辊机地埋式安装，进行二次密闭并加装抽气装置，粉尘收集效率 95%。未被收集的粉尘 0.66t/a。	

由上表可知，未被收集的粉尘量为 2.22t/a，粉尘经喷干雾装置进行降尘及封闭生产车间阻隔后沉降，约有 5%外逸到环境中，则该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111t/a。

(4) 筛分、色选、包装、球磨过程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拟在色选、包装工序下料口处安装集气罩，用于收集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的粉尘通过支管汇集到主管道；球磨工序产生的废气先经自带的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支管汇集到主管道；项目将筛分、色选、球磨及包装工序设备区进行二次封闭，并加装抽气装置，收集的粉尘经支管汇集到主管道；主管道收集的粉尘经 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 2#排气筒达标排放。结合项目的设计方案，每个环节的风量分配如下：

表 4-4 各工序风量分配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h

项目	筛分	包装	色选	球磨
工位/台数	设有 3 台筛分机，2000	共有 6 个包装下料口；每个 500	设有 1 台色选机，2000	设有 1 台球磨机，2000
合计	6000	3000	2000	2000
共需风量 13000，项目配套 2#除尘器设计风量为 13000				

具体粉尘产生源强及采取的措施见下表。

表 4-5 污染源强参数一览表

产污环节	物料量	运行时间	废气核算方法	产生量	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方式
筛分工序粉尘	1200 02.7 吨/a	2400 h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取 0.1kg/t	12t/a	筛分设备进行二次封闭，并加装抽气装置；粉尘收集效率 95%。未被收集的粉尘 0.6t/a。	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包装过程粉尘	1200 00 吨/a	2400 h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取 0.05kg/t	6t/a	包装工序进行二次封闭，并加装抽气装置；粉尘收集效率 95%。未被收集的粉尘 0.3t/a。	
色选工序产生粉尘	5000 吨/a	2400 h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取 0.1kg/t	0.5t/a	色选设备进行二次封闭，并加装抽气装置；粉尘收集效率 95%。未被收集的粉尘 0.025t/a。	
球磨工序产生粉尘	3000 吨/a	2400 h	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取 0.5kg/t	1.5t/a	球磨经自带旋风除尘器处理后，再经 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球磨工序设备进行二次封闭，并加装抽气装置。粉尘收	

					集效率 95%。未被收集的 粉尘 0.075t/a。	
--	--	--	--	--	-------------------------------	--

由上表可知，未被收集的粉尘量为 1t/a，粉尘经喷干雾装置进行降尘及封闭生产车间阻隔后沉降，约有 5%外逸到环境中，则该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t/a。

表 4-6 除尘器参数一览表

序号	规格	袋子材质	滤袋种类	处理效率
1#袋式除尘器	10000m ³ /h	涤纶滤袋	高效覆膜滤袋	99.5%
2#袋式除尘器	12000m ³ /h	涤纶滤袋	高效覆膜滤袋	99.5%

1.3 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7 项目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及名称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 度/m	排气筒出口 内径/m	烟气温度 /°C	类型
DA001 废气排放口	112°22'93.91" 34°42'69.76"	15	0.4	25	一般排放口
DA002 废气排放口	112°22'93.44" 34°42'71.08"	15	0.4	25	一般排放口

1.4 污染物排放核算

表 4-8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DA001	颗粒物	6.95	0.0765	0.1836
2	DA002	颗粒物	4.68	0.0608	0.146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3296

表 4-9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源	产污 环节	污染 物	主要污染 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 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 间	生产 过程	颗粒 物	车间及仓 库密闭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	0.2434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2434

1.5 监测计划

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0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 年 1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及《洛阳市 2021 年重 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 制定技术指南》中(“涉颗粒物排放工序 差异化管控措施”中的绩效先进性指标)
DA002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 年 1 次	
项目所在区域上风向 1 个点位, 下风向 3 个点位	颗粒物	1 年 1 次	

1.6 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樊村镇构柳村, 该区域环境空气属于二类。根据洛阳市环境监测站 2021 年连续一年的常规监测数据, 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 宜阳县先后出台一系列相关大气治理文件, 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正在逐步好转。

营运期针对废气采取的措施为: 所有设备均位于密闭车间内, 破碎、对辊、筛分及球磨等过程产生的粉尘经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达标排放, 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及《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涉颗粒物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中的绩效先进性指标) 要求中排放限值要求。

故本项目营运期废气均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 废气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 在可接受范围内。

2、废水

本项目主要用水包括: 厂区道路洒水、喷干雾用水、车辆冲洗水、生活用水等。

(1) 道路洒水

本项目厂区道路每天进行洒水降尘, 主要抑制原料运输过程产生的粉尘, 厂区道路占地约 150m², 洒水水量为 2.0L/m²·d, 则道路洒水量为 0.3m³/d (90m³/a), 该部分水自然蒸发, 不外排。

(2) 喷干雾用水

本项目原料区安装喷干雾装置, 用于抑制无组织粉尘排放, 共设计安装 25 个喷头, 每个喷头喷淋用水量约 25L/h。每天喷淋时间约为 8h, 则喷干雾喷头用水量为 5m³/d (即 1500m³/a), 该部分水全部自然蒸发消耗, 不外排。

(3) 车辆冲洗水

厂区出入口设置有 1 套车辆自动冲洗装置, 并配套 6m³ 循环水池, 冲洗废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定期补充冲洗水, 补充水量约 0.4m³/d

(120m³/a)。

(4)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住宿，年工作 300d，依据河南省《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人均用水量按 40L/d 计，则用水量为 0.4m³/d，即 120m³/a；污水排放系数为 0.8，则污水排放量为 0.32m³/d，即 96m³/a。职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COD 350mg/L、SS 220mg/L、氨氮 30mg/L。

厂区现有 1 座 5m³化粪池，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降解处理后，出水浓度分别为 COD 280mg/L、SS132mg/L、氨氮 29.1mg/L，排放量为 COD 0.0269t/a，SS0.0127，氨氮 0.0028t/a。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1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一览表

污染物	水量 (m ³ /a)	COD	SS	氨氮
生活污水	96	350mg/L 0.0336t/a	220mg/L 0.0211t/a	30mg/L 0.0029t/a
化粪池去除效率 (%)	—	20	40	3
废水	96	280mg/L 0.0269t/a	132mg/L 0.0127t/a	29.1mg/L 0.0028t/a

(5) 废水监测要求

项目废水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12 监测计划内容及频率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生活污水	厂区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	COD、氨氮、SS	1 次/年

3、噪声

3.1 噪声源强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自破碎机、对辊机、筛分机、色选机、球磨机、风机等生产设施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安装及设备连接处采用减震垫或柔性接头措施，噪声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类比同类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 4-13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单位：dB(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车间	破碎机 1	PCZ1308	95	地下安装、减震、隔声	10	35	-6	10	75	8:00-12:00 14:00-18:00	20	58	1
	2		破碎机 2	PC1000×1000	95		10	40	-3	10	75		20		
	3		对辊机 1	400×600	85		8	45	-1	8	70		20		
	4		对辊机 2	400×600	85		12	45	-1	12	67		20		
	5		提升机 1	/	80		8	18	0	8	64		20		
	6		提升机 2	/	80		12	18	0	12	62		20		
	7		直线筛 1	ZSL1850	85	减震、隔声	10	50	4	10	68		20		
	8		直线筛 2	ZSL1550	85		13	53	3	13	67		20		
	9		直线筛 3	ZSL1550	85		9	53	3	9	69		20		
	10		球磨机	Φ900×1800	90		16	51	0	16	72		20		
	12		色选机	HLD-1200 型	85		14	51	0	17	64		20		
	13		除尘器风机 1	DMC120	85		19	41	0	19	60		20		
	14		除尘器风机 2	DMC100	80		15	58	0	2	73		20		
	15		空压机	/	80		10	30	0	5	70		20		

3.2 噪声影响分析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本项目噪声预测模式采用点源衰减模式。

(1) 户外声传播衰减模式：

$$L_p(r) = L_p(r_0) + D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D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div} = 20 \lg(r / r_0)$$

式中：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A_{atm} = \frac{\alpha(r - r_0)}{1000}$$

式中：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α ——与温度、湿度和声波频率有关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预测计算中一般根据建设项目所处区域常年平均气温和湿度选择相应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表 A.2）；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2)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i}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 dB;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Q ——指向性因数; 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 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然后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 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 ——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3) 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_{eqg})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4) 预测值计算

$$L_{ep}=10\lg (10^{0.1L_{eqg}}+10^{0.1L_{eqb}})$$

式中: L_{ep}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 dB。

项目完成后环境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4 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序号	名称	噪声贡献值/dB (A)	噪声标准/dB (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昼间
1	东厂界	51.3	60	达标
2	南厂界	48.2	60	达标
3	西厂界	50.6	60	达标
4	北厂界	49.7	60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知: 建设项目噪声对各厂界昼间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因此, 该项目营运情况下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3 噪声监测计划

项目厂区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5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东、南、西、北厂界	噪声	1 季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 ①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渣、废金属屑; ②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4.2 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定员 10 人，每年工作 300 天，按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4.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3t/a；收集后暂存，定期外售。

(2)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除尘灰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破碎、对辊、筛分、球磨及包装等工序配套的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产生量共约为 65.59t/a，卸灰时直接装袋，回用于生产。

(3)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定期清掏产生的沉淀渣；产生量为 2.0t/a，清掏出来的沉淀渣运至垃圾填埋场，不在厂区暂存。

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及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4-16 固废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行业来源	类别代码	代码	处置措施
1	废金属屑	3t/a	非特定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99	900-999-99	收集后暂存，定期外售
2	沉淀渣	2.0t/a		99	300-001-46	运至垃圾填埋场
3	除尘灰	32.91t/a		66	900-999-66	作为石粉外售

4.4 危险废物

本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润滑油收集到专用容器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汇总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4-17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废润滑油	HW08	HW08 900-217-08	0.02t/a	设备维修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12个月	T
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暂存区间暂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车间东北侧	5m ²	专用储存桶	1.0t/a	12个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营运期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贮存在一座 5m² 的危废暂存区内，危险废物使用容积约为 0.5m³ 的容器密封储存。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满足贮存周期为一年的要求。因此，危废暂存区可以满足危废的贮存需求。

4.5 环境管理要求

（1）一般固废暂存区：本项目在车间西北角处设置一个 5m² 的一般固废暂存区，设置分区，不同的固体废物分区放置，做好台账记录。

本次环评要求一般固废暂存区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建设。

（2）危险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及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并定期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时间应不超过一年。建立严格管理制度，做好台账记录，定期对危废贮存容器及危废间进行检查；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现联单制度。

危险暂存间为封闭间，具备防风、防雨、防晒功能，要求危废贮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进行整改，地面硬化防渗，四周设置围堰，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容器破损造成二次污染，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的处理、处置，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当地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废气排放颗粒物，不属于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及难降解有机污染物，不涉及大气沉降源；化粪池按采用防渗水泥做好防渗措施；本项目正常生产时在做好防渗措施的情况下不会对区域的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6、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600万元，环保投资约39.2万元，占总投资的6.53%。具体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4-19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	数量/规格	投资（万元）
1	1#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	1 套	8
2	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2）	1 套	8

	3	球磨机自带旋风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1 套	3
	4	喷干雾装置	1 套	4
	5	车辆冲洗设施, 配套 6m ³ 沉淀池	6m ³ 沉淀池	3
	6	视频监控设施	1 套	4
	7	用电监管设备	3 套	1
	8	空气微站、降尘缸、TSP 自动监测设施	1 套	2
	9	化粪池	5m ³	0.5
	10	一般固废暂存间	5m ²	0.1
	11	危废暂存间	5m ²	0.5
	12	设备隔声减震	/	5
	13	垃圾桶	若干	0.1
	合计			39.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进料、破碎、对辊工序 (DA001)	颗粒物	1 套, 二次密闭+1#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 1#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及《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中 (“涉颗粒物排放工序差异化管控措施”中的绩效先进性指标) 有组织: 10mg/m ³ ;
	筛分、色选、包装工序 (DA002)	颗粒物	1 套, 二次密闭+2#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 2#排气筒	
	球磨 (DA002)	颗粒物	1 套, 二次密闭+旋风除尘器+2#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 2#排气筒	
	无组织	颗粒物	生产车间及仓库密闭, 原料区设喷干雾装置。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氨氮	化粪池 5m ³	化粪池定期清掏, 用于农田施肥
	车辆冲洗	SS	车辆冲洗设施+沉淀池 6m ³	沉淀后回用
声环境	东、西、南、北厂界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沉淀渣、废金属屑, 均为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 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清掏出来的沉淀渣运至垃圾填埋场, 不在厂区暂存; 除尘灰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 废金属屑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 定期外售。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仓库东北角, 面积为 5m ² 。固体废物分区暂存, 并做好台账记录;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化粪池用防渗水泥进行防渗; 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采用混凝土地面。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要求 （1）企业在内部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配备专职人员环保人，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由分管生产的领导直接负责，配合有资质环境监测部门定期对该厂区周围的大气、噪声等进行常规监测，利用监测数据定期汇报污染物排放与治理情况表，与当地环保部门通力协作，共同搞好厂区环保工作； （2）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制度上墙； （3）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各项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全厂环境保护制度和细则，组织开展职工环保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4）完成上级部门交给及当地环保部门下达的有关环保任务，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及环境监测部门的工作； （5）项目运营后建立环保档案，及时记录台账，设置完善的管理制度，配备门禁和视频监控系统，记录运输车辆电子台账，视频监控、台账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主要生产设施配备用电 2、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 （1）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要求，在废气治理设施前、后分别预留监测孔，设置明显标志。 （2）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标准要求，在废气排放口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便于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和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 （3）污染监控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
--------------	--

六、结论

宜阳县构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不存在大的环境制约因素,选址合理。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经采取措施治理后,能够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573t/a	/	0.573t/a	+0.573t/a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一般 固体废物	沉淀渣	/	/	/	2.0t/a	/	2.0t/a	+2.0t/a
	废金属屑	/	/	/	3t/a		3t/a	+3t/a
	生活垃圾	/	/	/	1.5t/a		1.5t/a	+1.5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	/	/	0.2t/a	/	0.2t/a	+0.2t/a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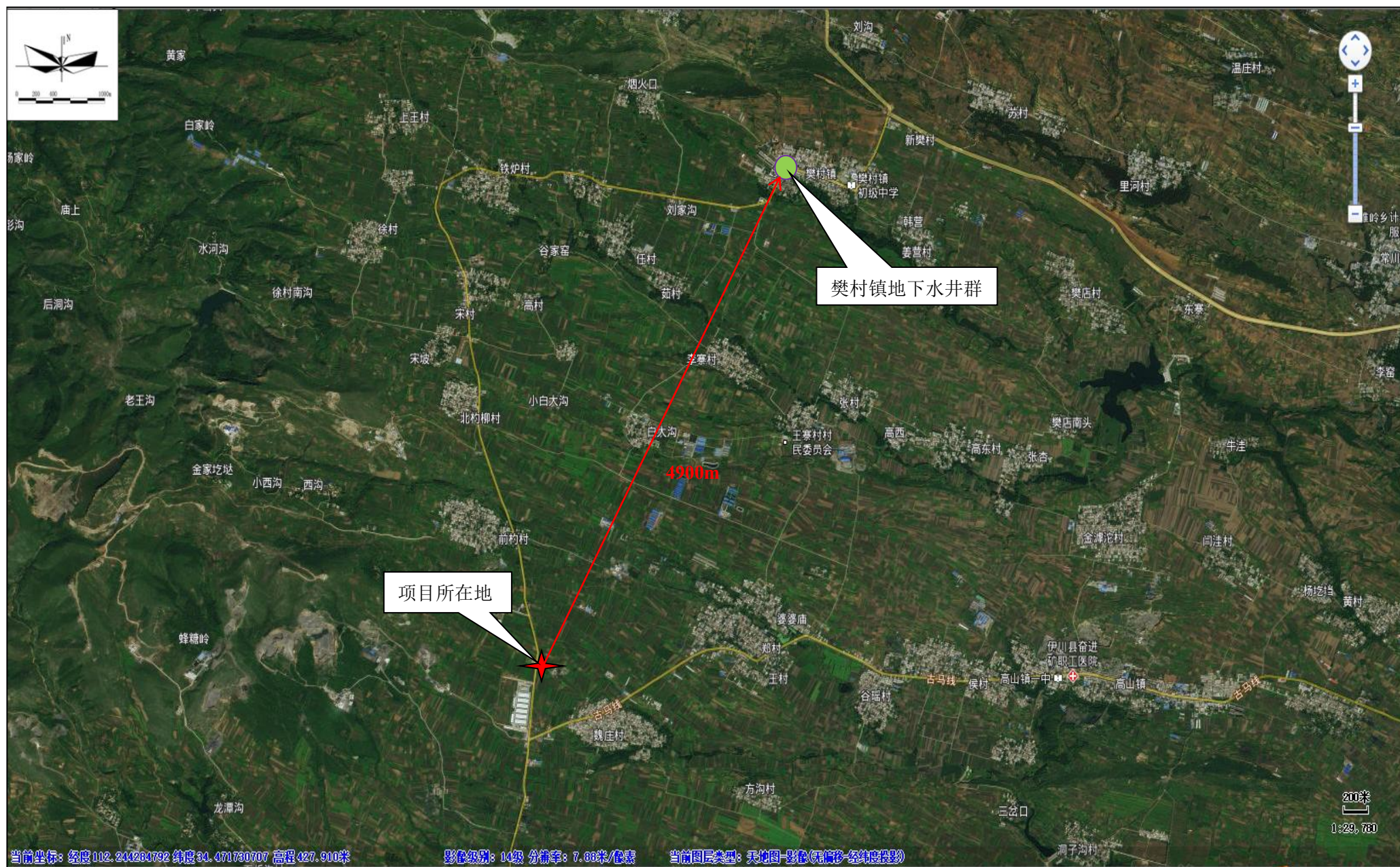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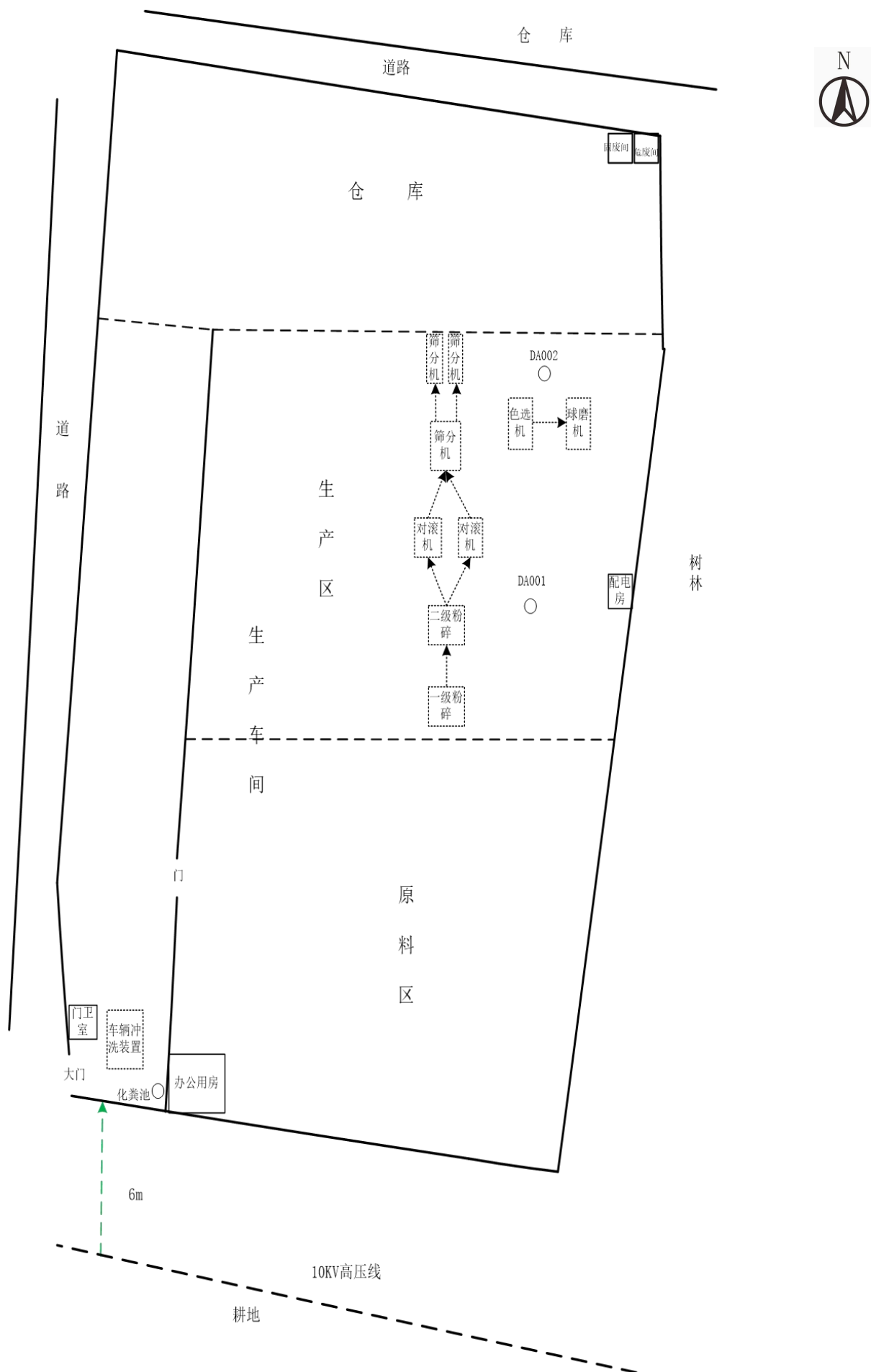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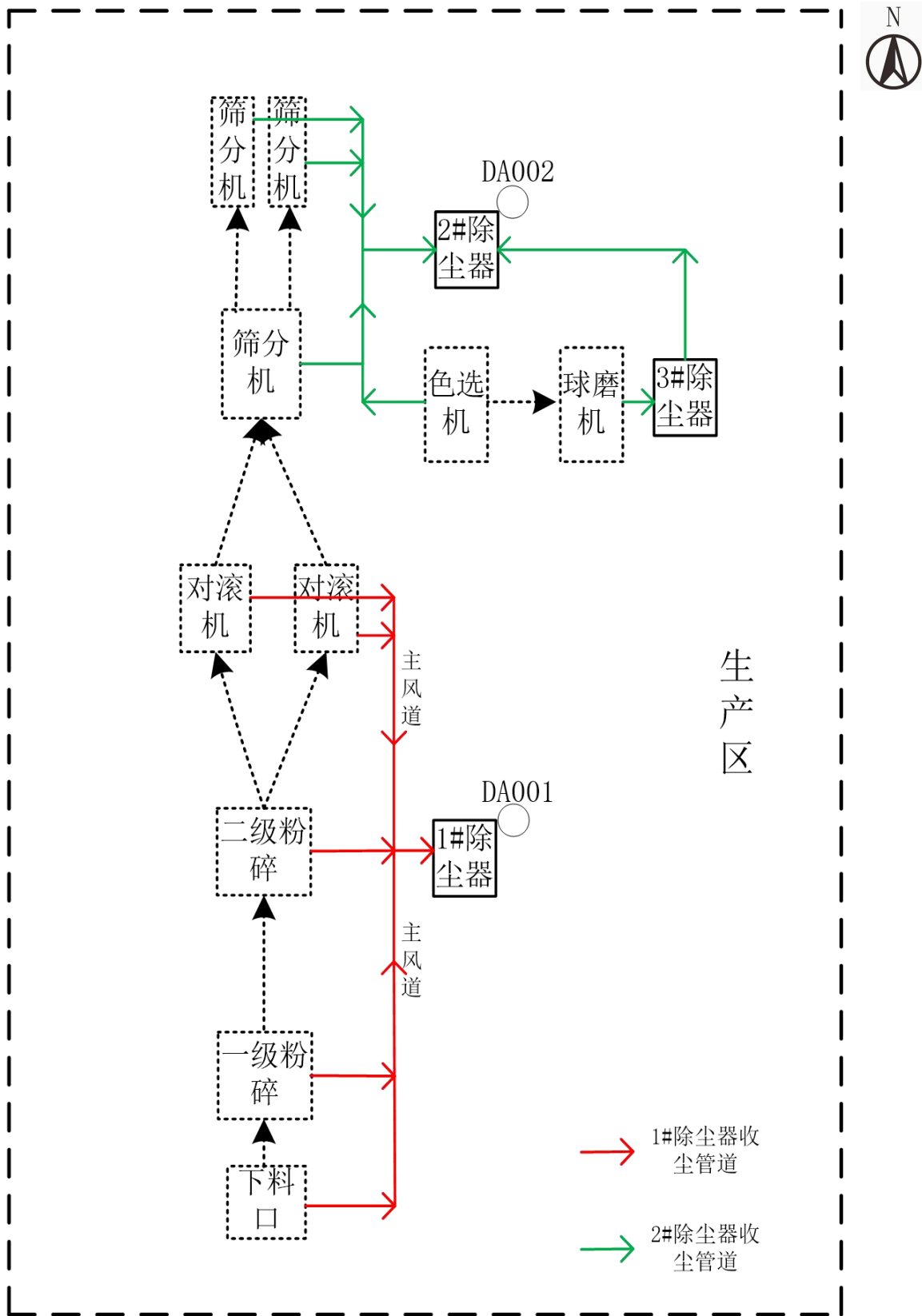
附图2 周围敏感点、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3 与樊村镇饮用水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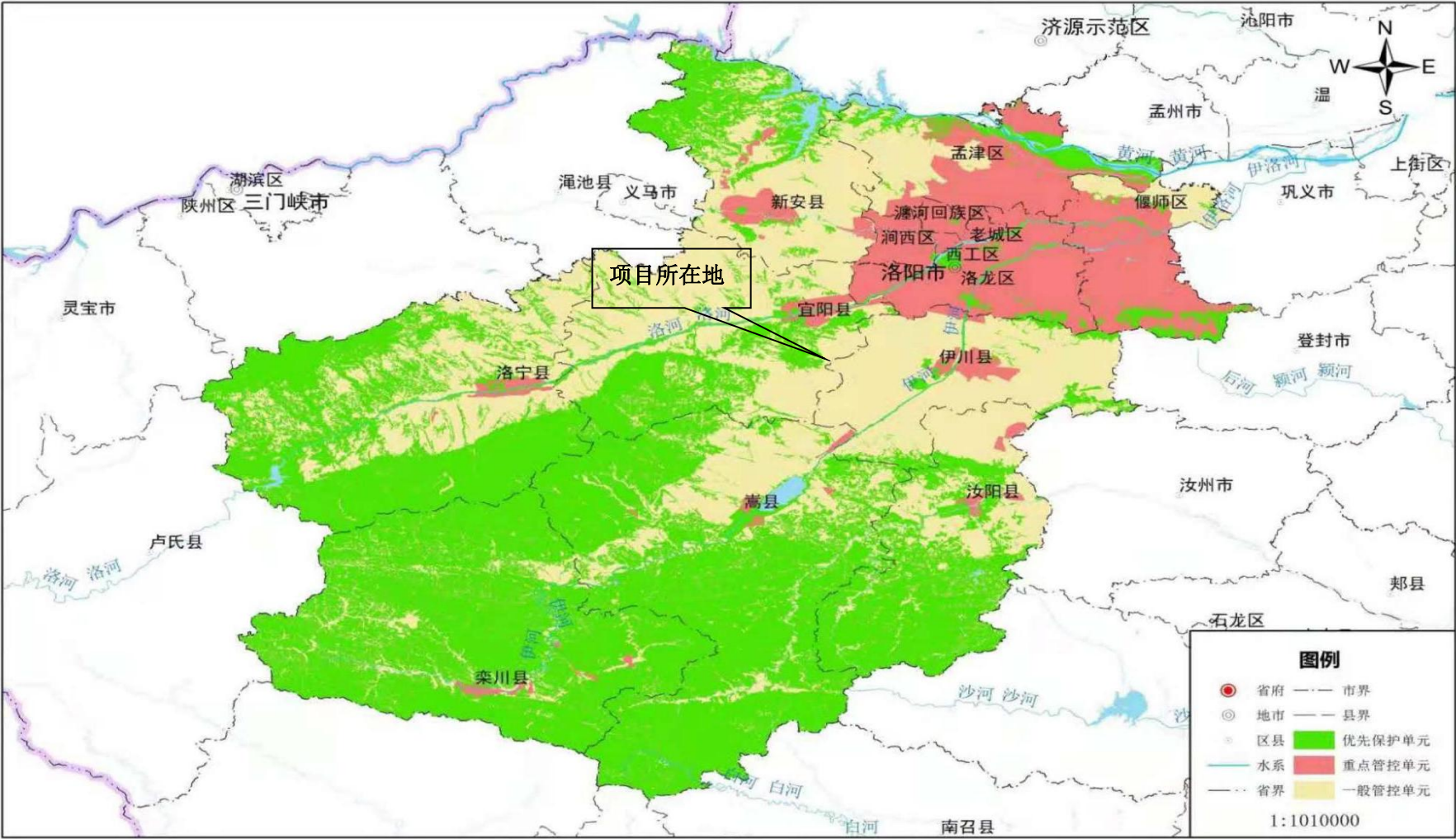


附图 4 (1)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2) 除尘器收尘范围图

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附图 5 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厂区北侧道路



厂区西侧道路



厂区东侧



项目区现状

附图 6 项目现状图

委 托 书

河南沅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年产 12 万吨人造石配套环保设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年产 12 万吨人造石配套环保设施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宜阳县构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6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204-410327-04-02-541584

项 目 名 称: 年产12万吨新型材料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327MA9L17MJ2Y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洛阳市宜阳县樊村镇杓柳村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3330平方米, 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等。主要工艺: 外购原料、破碎、对辊、筛选分级、色选、球磨、包装等。主要原料: 石英石块, 主要生产设备: 破碎机、对辊机、密闭提升机、磁选机、自动筛选机、色选机、球磨机、包装机等。产品主要用于建筑外墙、人造石、透水砖等, 设计年产量12万吨配套环保设施, 实现环保达标生产。年耗电400000度。

项 目 总 投 资: 6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2年04月18日



证明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位于宜阳县樊村镇前杓村第一生产
组，该项目占地 3330 平方米，符合
我镇相关规划，同意该项目实施。



宜阳县樊村镇人民政府

2022年 5 月 20 日

证明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建于樊村镇前杓村第一生产组位置，
占地 3330 平方米，为建设用地，符
合相关规划，同意该项目实施。



宜阳县樊村镇国土资源所

2022 年 5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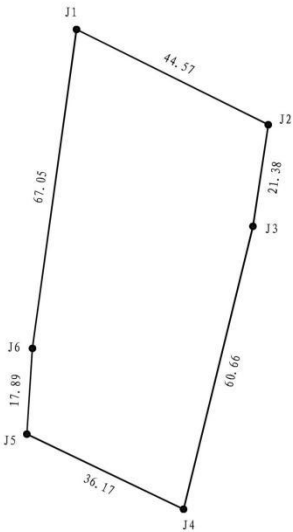
郭晓用地坐标图

1: 1000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J1	3811738.23	37613001.82
J2	3811718.38	37613041.73
J3	3811697.23	37613038.55
J4	3811638.32	37613024.10
J5	3811653.96	37612991.48
J6	3811671.82	37612992.65
J1	3811738.23	37613001.82



说明:

总面积为: $\frac{3330.00 \text{ 平方米}}{4.99 \text{ 亩}}$

注: 1、本图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2、本图范围线由甲方现场指界



河南经拓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绘图	李弯弯	审核	高天文
校核	李燕熙	审定	陈峰峰
项目负责人	张乐飞	日期	2022年07月

供货意向书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在宜阳县樊村镇前杓村建设一新型材料加工厂,待工厂建成后,我公司愿和贵公司建立长期供应石英石协议。

洛环审 (2016) 041号



2022年8月24日



控制编号: ZLJL-29-04-2019
报告编号: SMJC-031W-07-2022

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年07月20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测 报 告 说 明

1. 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及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3.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4. 委托单位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于报告完成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书面提出，同时归还原报告及预付复测费。
5.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6. 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识秒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南路延长线奔腾 4S 店附属
楼 301~316

邮 编： 471000

电 话： 0379-69931868

邮 箱： hnsnjc888@126.com

1、项目概况

受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委托, 我公司对该该公司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 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此报告。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洛阳市宜阳县樊村镇杓柳村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时间	2022 年 07 月 18 日~2022 年 07 月 19 日

2、检测内容

表 2 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东、南、西、北四厂界	厂界噪声	昼、夜间各检测 1 次, 检测 2 天

3、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3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来源	检测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4、质量控制措施

- (1) 检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2) 检测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和能力确认；
- (3) 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 (4) 噪声检测：按检测技术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后用标准声源校准声级计合格，并记录存档校准情况；
-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

5、样品信息及检测分析结果

表 5-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噪声	ZS2207031W-(1~4)-(1~4)	/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 检测时间	2022.07.18		2022.07.19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3	42	53	44
南厂界	54	42	54	43
西厂界	54	44	53	44
北厂界	52	43	52	44

编制: 袁国闯

审核: 袁国闯

签发:

日期:



报告结束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宜阳县环保局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宜阳县组织召开了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河南沅之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邀请专家组成技术评审小组负责对报告表的技术评审。与会代表首先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的汇报以及环评单位对报告表内容的介绍，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周围环境状况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樊村镇杓柳村，厂区占地面积 3330m²，新建生产车间、仓库、办公用房及配套工程设施。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工作制度为单班制（8:00-12:00，14:00-18:00），全年工作 300 天。

本项目所在厂区东侧为树林，西侧为道路（X038 乡道），隔路为民生燃气高山液化气站，南侧为耕地，北侧为道路。距离厂区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东南侧约 465m 的魏庄村，

二、报告表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评价目的明确，对工程产污环节进行了分析，针对主要污染源提出了相应防治措施。报告表经补充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须对以下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1. 补充完善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洛阳市“三线一单”、绩效分级等文件内容相符性分析；
2. 细化项目产品方案及产品用途；核实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
3. 细化工艺分析、产污环节，核实废气污染源强的确定，明确废气产生

量、收集措施、集气效率及处理效率，完善项目达标分析；

4. 核实噪声源强，完善噪声预测；核实项目固废种类、性质、产生量、暂存措施及最终处置量；

5. 完善项目附图、附件、排放量一览表。

专家组长：张松安

2022 年 8 月 10 日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	补充完善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洛阳市“三线一单”、绩效分级等文件内容相符性分析；	已补充完善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洛阳市“三线一单”、绩效分级等文件内容相符性分析（P3-5；P9-11）；
2	细化项目产品方案及产品用途；核实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	已细化项目产品方案及产品用途；已核实项目主要生产设备的数量、规格型号（P14-15）；
3	细化工艺分析、产污环节，核实废气污染源强的确定，明确废气产生量、收集措施、集气效率及处理效率，完善项目达标分析；	已细化工艺分析、产污环节（P18-20），已核实废气污染源强的确定，明确废气产生量、收集措施、集气效率及处理效率，已完善项目达标分析（P29-33）；
4	核实噪声源强，完善噪声预测；核实项目固废种类、性质、产生量、暂存措施及最终处置量；	已核实噪声源强，已完善噪声预测（P34-38）；已核实项目固废种类、性质、产生量、暂存措施及最终处置量（P38-40）；
5	完善项目附图、附件、排放量一览表。	已完善项目附图、附件及排放量一览表

已修改，可上报。

— 李洪松 1684 吴庭志

2022.9.2

宜阳县杓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新型材料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措施	数量/规格	验收标准
废气 (有组织)	进料、破碎、对辊工序		1#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1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及《洛阳市 2021 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差异化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颗粒物有组织: 10mg/m ³
	筛分、色选、包装工序		2# 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1 套	
	球磨工序		球磨机自带旋风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1 套	
废气 (无组织)	生产车间		车间密闭; 原料区设喷干雾装置。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 1.0mg/m ³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化粪池 (5m 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车辆冲洗水		车辆冲洗设施, 配套 6m ³ 沉淀池 (新建)	沉淀池 (6m ³)	冲洗水循环使用
噪 声	生产设备		合理布局, 距离衰减。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固 废	一般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	/	定期由环卫工清运
		废金属屑	一般固废暂存间	5m ²	收集暂存, 定期外售。
		沉淀渣	/	/	收集后送垃圾填埋场, 不在厂区暂存。
		除尘灰	/	/	做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危险 废物	废润滑油	危废暂存间	5m ²	危废收集后暂存,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其 他 管 理 要 求	厂区	视频监控设施	1 套	/	/
	生产车间	用电监管设备	3 套	/	/
	厂区	空气微站、降尘缸、TSP 自动监测设施	1 套	/	/